

# 新媒体研究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通知

## 一、 复试细则

1. 新媒体研究院硕士生招生实行差额复试。
2. 复试方式：面试。
3. 统考专业硕士初试、复试成绩权重为 6:4。
4. 港澳台、留学生复试按百分制计算（60 分及格）。
5. 统考考生的总成绩由初试、复试（含外语）成绩组成，满分 100 分；港澳台、留学生总成绩由复试（含外语）成绩组成满分 100 分（留学生外语听力考查内容为英语及中文）。
6. 复试成绩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（60 分及格）。

## 二、 复试时间及形式

1. 复试时间：  
2020 年 5 月 14 日（周四）上午 8:30—结束 \*统考和港澳台考生；  
2020 年 5 月 15 日（周五）上午 8:30—结束 \*留学生考生；
2. 复试形式：网络远程面试

## 三、 复试材料提交

取得复试资格的考生，提交如下亲笔签字材料电子扫描件，按文件类别和顺序命名、打包（以准考证号/考生编号+姓名+内地/港澳台/留学生 命名），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早上 9 点前发送至邮箱：snm@pku.edu.cn。

➤ 内地统考考生须提交：

1. 《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》。已在北大研招网 (<https://admission.pku.edu.cn>) 注册的考生访问网站后，进入【网上报名】模块登录，选择【硕士研究生】，点击左侧“复试表格”即可下载并打印。尚未在北大研招网注册考生即日起可按以下步骤完成注册（已注册考生无须重复注册）：第一步账户注册：访问北大研招网，点击【网上报名】注册账号；第二步信息关联：注册完毕后登录，选择【硕士研究生】，填写本人身份证号（18 位）和中国研招网报名号（9 位）后点击保存。完成注册绑定操作的考生，登录后选择【硕士研究生】，点击左侧“复试表格”，即可下载并打印。
2. 个人陈述。考生可登录北大研招网后访问【硕士研究生】->【复试表格】中下载并打印，也可直接访问北大研招网，在招生信息->硕士招生->普通招考 栏目下载统一表格按要求填写。
3. 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（正反面印在一页 A4 纸上）。
4. 学历学位证书原件（应届生为学生证原件）。
5. 可以反映考生科研能力和潜质的其他材料，包括但不限于：本科毕业学校正式成绩单、毕业论文、科研成果或发表论文、专家推荐信、攻读硕士学位阶段的研究计划等。
6. 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。（附件 2）
7. 《致报考攻读我校 2020 年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的知情书》（附件 3）

➤ 港澳台和留学生考生需提交：

1. 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。（附件 2）
2. 《致报考攻读我校 2020 年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的知情书》（附件 3）

- 申请人必须保证以上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一经发现并查实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，将取消申请人的复试资格，如其已取得入学资格或学籍，将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取消其入学资格或学籍。
- 享受研究生加分待遇的考生，需同时发送证明材料。

#### 四、 复试基本流程及复试安排：

1. 缴费：复试费标准为每人 100 元人民币（留学生除外），通过线上方式缴纳复试费。缴费方式：访问北大研招网，登录个人账户，点击左侧“复试缴费”按钮。（统考考生需在 5 月 8 日前完成缴费；港澳台考生复试费缴纳功能预计 5 月 11 日上线，请于 5 月 14 日前完成缴费。）
2. 确认参加复试：取得复试资格的考生仔细阅读《附件 1：新媒体研究院研究生网上远程复试说明》并于 5 月 7 日中午 12 点前，扫描附件 1 中的微信二维码，将“北京大学新媒体研究院”加为微信好友，逾期不加好友的，将视为放弃复试。
3. 资格审查：全体复试考生根据当天面试时间提前 30 分钟，进入平台会议室进行资格审查。
  - 1) 往届生需递交“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”，最后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，同时审查最后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；持有国（境）外学位证书，需提供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原件审核，同时提交复印件。
  - 2) 2020 年的应届本科毕业生需递交“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”和注册章齐全的学生证复印件，审核原件。
  - 3) 审核港澳台生英语水平证明原件。
  - 4) 身份资格证明：
    - ◇ 大陆（内地）申请人，需出示居民身份证和初试准考证；
    - ◇ 港澳地区申请人，请出示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》原件；
    - ◇ 台湾地区申请人，请出示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《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》原件或《台湾居民居住证》；
    - ◇ 留学生出示护照。
4. 复试平台：腾讯会议（客户端）。请在笔记本电脑及手机上分别安装“腾讯会议”软件和“腾讯会议”app，并确保网速及设备正常运行。考生可提前学习“腾讯会议”的基本功能并进行相关模拟操作。预计于 5 月 11 日进行腾讯会议平台的在线测试，在此之前请时刻保持微信畅通并密切关注“北京大学新媒体研究院”朋友圈发布的通知。
5. “北京大学新媒体研究院”微信号仅用于采集考生信息和发布与复试相关的通知，恕不接受招生咨询。复试结束后，该微信号将停用。考生如有问题，可拨打电话：010-62766517 或发送电子邮件至：[snm@pku.edu.cn](mailto:snm@pku.edu.cn)。

五、 新媒体研究院不接受调剂。

附件 1:《新媒体研究院研究生网上远程复试说明》

附件 2: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

附件 3:《致报考攻读我校 2020 年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的知情书》

新媒体研究院  
2020 年 5 月 4 日